

# 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00學年度第2學期班級讀書會

## 閱讀心得報告

班 級	電機1-1	學生姓名	林生豐		
研讀書名	少年小樹之歌	書籍作者	佛瑞斯特·卡特		
出版單位	國家圖書館出版	出版年月	2000年 02月01日	版次	初版
班級導師	黃筠雅老師	國文老師	楊勝宗老師		

### 心 得 報 告 內 容

#### 一、相關書訊：

描述一位名為小樹的查拉幾族的男孩，五歲時，由於雙親相繼過世，所以跟著爺爺奶奶一起生活在山中小屋中，爺爺擁有一半的查拉幾族的血統，而奶奶則是道地的查拉幾族的後裔。就這樣小樹投入大地之母「夢歐拉」的懷抱中，跟著爺爺再廣大的森林中，自由的探索、人類和大自然中所謂的「平衡」，爺爺總是再出外時將動物的行為作為例子，來比喻人類的無知、錯誤，從動物身上便看的出來。

#### 二、內容摘錄：

那些東西你看不見，也沒法穿在身上，也不能吃，但是他們的確保留下來了，因為查拉機人沒有坐上騾車，他們用自己的腳走路。(p. 72)

他們的婚姻依舊堅固，札盤著突起節瘤的山胡桃樹還是充滿生氣地生長著，樹上的刻痕訴說著老夫妻之間的痛苦、快樂，還有短暫的爭吵故事，它靜靜地屹立再墳頭上頭，把他們倆緊緊的擁抱在一塊兒。(p. 81)

奶奶說，精神心靈就像我們身上的肌肉，你常常使用它，它就會越來越強壯，而唯一可以鍛鍊精神心靈的方法，就是運用它來體會事物的內在，但是你必須先掙脫貪婪，還有其他肉體心靈的束縛，這樣，當體察內在開始萌芽，而你也愈常試著去瞭解別人，你的精神心靈就會愈強大了。(p. 100)

如果我們找些事做，而且下定決心不去注意太陽移動得有多慢，它就會放棄玩耍，恢復原來的速度。(p. 214)

#### 三、我的觀點：

看完了少年小樹之歌的內容後，心中充滿了踏實感，主角小樹在大自然的孕育下成長、茁壯，小樹的生活與大自然共生共存，是個連我都嚮往的生活，在森林中小樹像爺爺奶奶學到了很多事，包括查拉幾人的精神、生活方式，捕獵的生活，那時的小樹也才五歲罷了，老實說，要學這麼多事實在是困難了些，但在爺爺奶奶的教導下漸漸掌握了訣竅，畢竟，小樹身上也留著查拉幾族的血液，書中很許多訴說中人類的愚昧無知造成的錯誤，而那些愚昧的人卻始終無法悔改，甚至變本加厲，說實話我很認同這個道理，那些參與政治的人們總是為了無謂的事情而爭吵，卻沒想過，如果把這些爭吵的時間拿來處理人民的意見、反應，多關注一下人民不是更好！？反觀如果爭吵能解決任何事情，那又為了甚麼會引發令人民傷亡的戰爭？只能說，那些愚昧的人總是一錯在錯卻沒考慮到後果。

主角的爺爺-威爾斯-身上留有一半的查拉幾族血統，對自己認為對的事情總是很固執、堅持，在書中的威爾斯給我的印象除了嚴肅之外還是嚴肅，感覺很難以想像他笑起來是何種模樣，奶奶邦妮-查拉幾族的後裔，身上留著是正統的查拉幾人的血，在書中給人賢淑的感覺總是會製作許多生活上的小東西。

書中「那些東西你看不到，也沒法穿在身上，也不能吃，但是他們的確保留下來了，因為查拉幾人沒有坐上騾車，他們用自己的腳走路 (p. 72)」，即使再多麼艱辛的路途上也不低頭認輸，表現出查拉幾人的自尊不容許任何人踐踏的精神，隨著書中的文筆想像當時查拉幾人的處境、模樣，那種盛況浩大的樣子實在是令人敬佩。

最後主角小樹獨自一人走回爺爺口中的目的地，陪伴著小樹的動物也去世了，但主角卻能抱持著成熟的想法去看待唯一陪同他的朋友死去的事，這代表著主角真的長大了，不論是在生活上的一舉一動，或是心靈的方向上都長大了，跟前文中的他有極大的落差，這段路程上經歷過許許多多的事，親人的去世、因法律而被強制帶離親人的身邊、自己釀了酒、第一次的買賣、第一次自己擁有自己的驢子，換來的結果，小樹長大了，茁壯成比一般的小孩還來的成熟、勇敢，我佩服主角的成長，也佩服主角能從盲盲懂懂的年紀中學習那麼成熟的事情，再現在的社會，小孩只是父母的疼愛對象，能讓小孩過的好就好，而不願讓小孩們吃苦，卻沒想過讓小孩吃苦，也是另一種疼愛小孩的方式。

#### 四、討論議題：

人類的自私與生命的法則，在爺爺談論大自然的法則（食物鏈）的時候，人類總是自私的貪心的攝取過多自己所需要的，而不去設想後果會如何，要是大自然就像我們一樣甚麼都不顧的獵取食物，那我們人類哪來的生存之道？